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SHANGHAI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

關連交易

- (1) 向廣東天普生化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增資
- (2) 轉讓於常州天普製藥有限公司的權益

(1) 向廣東天普增資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上實醫藥同意以每股人民幣2.2元認購廣東天普13,668,000股新股份，向廣東天普增資人民幣30,069,600元。廣州博普同意以每股人民幣2.2元認購廣東天普13,132,000股新股份，向廣東天普增資人民幣28,890,400元。

廣東天普是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上實醫藥及華瑞投資分別持有48.15%及2.85%股權(合共51%)。華瑞投資是上實醫藥之附屬公司，上實醫藥則是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廣東天普的一位董事傅和亮先生及其聯繫人(廣州博普由傅和亮先生控制)目前仍持有廣東天普約39.18%權益，廣東天普是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之聯繫人。廣州博普是廣東天普之主要股東，亦是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2) 轉讓於常州天普之權益

根據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訂立之第一份轉讓協議，天普海外(本集團附屬公司)以人民幣71,000,000元之代價轉讓其於常州天普之69.63%權益予廣東天普。根據上實醫藥董事會已通過簽署的第二份轉讓協議，Famerise將以26,000,000港元之代價轉讓其於常州天普之25.82%權益予上聯(上實醫藥及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如上所述，廣東天普乃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Famerise乃常州天普(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上實醫藥及廣州博普各自向廣東天普增資，以及根據第一份轉讓協議及第二份轉讓協議轉讓上述各自於常州天普之股本權益，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佈規定，但由於適用百份比率大於0.1%但少於2.5%，故可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1) 向廣東天普增資

廣東天普是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3,200,000元，分為53,2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廣東天普是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上實醫藥及華瑞投資分別持有48.15%及2.85%股權(合共51%)。華瑞投資是上實醫藥之附屬公司，而上實醫藥乃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目前，傅和亮先生及廣州博普(由傅和亮先生控制之公司)合共持有廣東天普約39.18%股權。廣東天普股東目前持有之廣東天普已發行股份總額情況如下：

| 股東名稱 | 持有之 股份數目 | 持股 百份比 |
|--------------|-------------------|-------------|
| 上實醫藥 | 25,615,800 | 48.15% |
| 華瑞投資 | 1,516,200 | 2.85% |
| 廣州博普 | 20,577,000 | 38.68% |
| 傅和亮 | 266,000 | 0.50% |
| 廣州科技風險投資有限公司 | 5,225,000 | 9.82% |
| 合共 | <u>53,200,000</u> | <u>100%</u>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廣州博普協議向若干個別受讓方轉讓約28.68%股權，有關轉讓仍待相關中國政府部門審批。該轉讓之

審批完成後及下列股東於下文所述增資前持有之廣東天普已發行股份總額情況如下：

| 股東名稱 | 持有之 股份數目 | 持股 百分比 |
|--------------|-------------------|-------------|
| 上實醫藥 | 25,615,800 | 48.15% |
| 華瑞投資 | 1,516,200 | 2.85% |
| 廣州博普 | 5,320,000 | 10.00% |
| 傅和亮 | 9,580,000 | 18.01% |
| 廣州科技風險投資有限公司 | 5,225,000 | 9.82% |
| 其他個人股東 | 5,943,000 | 11.17% |
| 合共 | <u>53,200,000</u> | <u>100%</u> |

根據廣東天普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3,2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80,000,000元之建議，上實醫藥及廣州博普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按以下方式協議認購廣東天普之新股份：

1. 上實醫藥以現金每股人民幣2.2元認購廣東天普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新股份13,668,000股；及
2. 廣州博普以現金每股人民幣2.2元認購廣東天普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新股份13,132,000股。

股份認購金額每股人民幣2.2元是根據廣東天普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每股淨資產值人民幣1.94元基礎上溢價13.40%。上實醫藥及廣州博普將於上實醫藥董事會決議生效之日起十五天內繳付股份認購金額。

廣東天普於緊隨上述認購新股份完成後之股權結構載列如下：

| 股東名稱 | 持有之 股份數目 | 持股 百分比 |
|--------------|-------------------|-------------|
| 上實醫藥 | 39,283,800 | 49.10% |
| 華瑞投資 | 1,516,200 | 1.90% |
| 廣州博普 | 18,452,000 | 23.06% |
| 傅和亮 | 9,580,000 | 11.98% |
| 廣州科技風險投資有限公司 | 5,225,000 | 6.53% |
| 其他個人股東 | 5,943,000 | 7.43% |
| 合共 | <u>80,000,000</u> | <u>100%</u> |

廣東天普之資料

廣東天普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生物藥製品之業務。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廣東天普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經審核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以及經審核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溢利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 |
|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 27,449,554 | 23,069,402 |
|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溢利 | 23,133,176 | 20,034,491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東天普之經審核資產淨值及總資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103,460,939元（相當於約101,432,274港元）及約人民幣216,994,761元（相當於約212,739,962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廣東天普之經審核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72,311,002元（相當於約168,932,355港元）。

關連交易

廣州博普是廣東天普（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並是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廣東天普的一位董事傅和亮先生及其聯繫人（廣州博普由傅和亮先生控制）目前仍持有廣東天普約39.18%權益，廣東天普是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之聯繫人。

上述上實醫藥(本集團附屬公司)及廣州博普各自向廣東天普增資，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佈規定，但由於適用百份比率大於0.1%但少於2.5%，故可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2) 轉讓於常州天普之權益

第一份轉讓協議

日期：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訂約各方

- (a) 廣東天普(作為受讓方)；
- (b) 天普海外(作為轉讓方)；
- (c) Famerise(作為常州天普之現有股東)；及
- (d) 常州湖塘(作為常州天普之現有股東)。

將轉讓之權益

根據第一份轉讓協議，天普海外已同意以代價人民幣71,000,000元轉讓其於常州天普之69.63%權益予廣東天普。廣東天普按以下方式以現金向天普海外支付該轉讓之代價：

- (i) 首筆分期付款人民幣21,000,000元須於第一份轉讓協議日期生效之日起十個工作天內支付；
- (ii) 第二筆分期付款人民幣25,000,000元須於第一份轉讓協議日期生效之日起三十個工作天內支付；及
- (iii) 餘款人民幣25,000,000元須於第一份轉讓協議日期生效之日起四十五個工作天內支付。

第一份轉讓協議於其獲得常州天普董事會通過決議案及取得中國原有外商投資審批機構批准後生效。

Famerise與常州湖塘作為常州天普的其他現有股東同意上述轉讓於常州天普之股本權益並訂立第一份轉讓協議。

第二份轉讓協議

上實醫藥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已通過上聯簽署第二份轉讓協議，Famerise將轉讓其於常州天普之25.82%權益予上聯。上聯是上實醫藥及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訂約各方

- (a) 上聯，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作為受讓方)；及
- (b) Famerise(作為轉讓方)。

將轉讓之權益

根據第二份轉讓協議，Famerise同意以26,000,000港元之代價轉讓其於常州天普之25.82%權益予上聯。上聯將於第二份轉讓協議生效之日起十個工作日內以現金形式向Famerise支付該轉讓之代價。

第二份轉讓協議於其獲得常州天普董事會通過決議案及取得中國原有外商投資審批機構批准後生效。

代價

第一份轉讓協議及第二份轉讓協議各自之代價乃根據天普海外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收購常州天普69.63%股權之原投資價人民幣71,000,000元而定。

常州天普之資料

常州天普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生化藥物原料藥及製劑藥物。

股本

常州天普之註冊資本總額為人民幣66,000,000元(相等於約64,705,882港元)。以下股東按以下方式持有常州天普之註冊資本總額：

| 股東名稱 | 註冊資本金額 人民幣 | 持股百份比 |
|---------------|---------------|--------|
| 天普海外(本集團附屬公司) | 45,961,600 | 69.63% |
| Famerise | 17,038,400 | 25.82% |
| 常州湖塘 | 3,000,000 | 4.55% |

廣東天普與常州湖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訂立協議，以收購其於常州天普之4.55%權益。於緊隨該股本權益轉讓及根據第一份轉讓協議及第二份轉讓協議之轉讓完成後，常州天普之股權結構將為如下：

| 股東名稱 | 註冊資本金額 人民幣 | 持股百份比 |
|------|---------------|--------|
| 廣東天普 | 48,961,600 | 74.18% |
| 上聯 | 17,038,400 | 25.82% |

常州天普乃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由天普海外持有69.63%股權。於上述轉讓完成後，於常州天普之全部股本權益將由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廣東天普及上聯持有。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常州天普按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之經審核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以及經審核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虧損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 (經調整) |
|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 736,330 | 28,183 |
|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虧損 | 736,330 | 677,799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常州天普之經審核資產淨值及資產總值分別為約人民幣58,054,336元(相等於約56,916,016港元)及約人民幣112,212,506元(相等於約110,012,261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常州天普之經審核營業額為約人民幣67,514,967元(相等於約66,191,144港元)。

關連交易

如上所述，廣東天普是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廣東天普及天普海外(本集團附屬公司)根據第一份轉讓協議訂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Famerise為常州天普(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Famerise與上聯根據第二份轉讓協議訂立之交易亦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第一份轉讓協議及第二份轉讓協議各自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佈規定，但由於適用百份比率大於0.1%但少於2.5%，故可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上實醫藥及廣州博普各自向廣東天普增資、第一份轉讓協議及第二份轉讓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以公平原則磋商，乃公平及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向廣東天普增資及轉讓常州天普權益之理由及效益

根據上實醫藥的發展規劃，上實醫藥有意加大對生物藥品業務主要企業廣東天普的支援力度，以進一步優化股權架構，整合完善產業鏈，為廣東天普的新藥研發和國際合作提供積極的支持。常州天普目前是廣東天普的唯一原料供應商，為加強廣東天普對原料供應的控制，並進一步加強天普海外的國際合作功能，優化天普系成員企業的股權關係，強化公司在其業務體系中的控制力，同時整合完善產業鏈，使廣東天普成為從原料粗品到成品製劑的一體化研發、製造和銷售生產企業，擬通過廣東天普增資、廣東天普收購常州天普等步驟調整梳理股權架構，使廣東天普最終形成由上實醫藥及管理團隊共同持股的生化藥品專業公司，促進廣東天普的發展。

一般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基建設施、醫藥、消費品及信息技術業務。

廣州博普主要從事研究及開發生化藥物及技術諮詢服務之業務。

Famerise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 | |
|------------|--|
| 「聯繫人」 | 見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 「董事會」 | 董事會 |
| 「常州湖塘」 | 常州市武進湖塘集體資產經營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企業及常州天普之股東 |
| 「常州天普」 | 常州天普製藥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由天普海外持有約69.63%股權。 |
| 「本公司」 |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
| 「董事」 | 本公司董事 |
| 「Famerise」 | Famerise Group Limited，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常州天普之主要股東 |
| 「傅和亮」 | 傅和亮先生，廣東天普之主要股東及董事及廣州博普之控股股東 |

| | |
|--------|---|
| 「本集團」 |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
| 「廣東天普」 | 廣東天普生化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上實醫藥及華瑞投資分別持有48.15%及2.85%股權 |
| 「廣州博普」 | 廣州市博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廣州天普之主要股東，由傅和亮先生控制 |
| 「香港」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華瑞投資」 | 上海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實醫藥之附屬公司 |
| 「上市規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中國」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 「上聯」 | 香港上聯國際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由上實醫藥擁有99.98%股權 |
| 「上實醫藥」 | 上海實業醫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實業聯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A股市場上市(證券代碼：600607) |
| 「聯交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天普海外」 | 廣州天普海外藥業有限公司，一家中外股份合營公司，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由上聯擁有67.62%股權 |
| 「港元」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百分比」 百份比

就本公佈而言，在適用情況下所採納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為1港元兌人民幣1.02元，惟僅供參考說明之用，並不表示曾經、可能曾經或可以於有關的某個或多個日期或任何其它日期，按任何特定匯率兌換任何款項。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美玲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八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蔡來興先生、蔡育天先生、瞿定先生、呂明方先生、丁忠德先生、錢世政先生、姚方先生及唐鈞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嘉瑞先生、吳家瑋先生及梁伯韜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